马边彝族自治县建设镇光辉中心校
2025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12 日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1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4
三、收支预算总体情况.....5
四、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5
五、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7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规模及变化情况说明.....8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规模及变化情况说明.....8
八、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规模及变化情况说明.....8
九、“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情况说明.....8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9
十一、名词解释.....10
十二、附件.....12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目前部门预算的编制实行综合预算制度，即全部收入和支出都反映在预算中。根据《马边彝族自治县教育局关于下达2025年部门收支预算的通知》（马教通[2025]17号附18号），现就2025年部门预算编制说明如下: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基本职能简介：马边彝族自治县建设乡光辉中心校校（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511033451661123Q)属于财政补助全额拨款事业单位（公益一类)。单位宗旨和业务范围：实施小学义务教育，促进基础教育发展以及小学学历教育（相关社会服务)。

2025年重点工作任务介绍：

1.党建工作：坚持党对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强化教师队伍建设，压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营造风清气正育人环境和发展环境；落实第一议题制，抓实问题整改。坚持理论引领，坚持平台引领，每月召开一次支委会，每季度召开一次支部大会，支部书记上党课每季度一次，每月召开一次主题党日活动，每季度讨论一次本校意识形态情况。积极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充分发挥党建引领作用，深入实施党建带团建促队建系列主题活动，认真梳理，积极创建党建品牌《追梦》，让学校党建成为一张亮丽的明片。

2.德育工作：以党的教育方针为指引，以习近平总书记

“扣好人生第一粒扣子”的主题，秉承“给予师生完整、幸福的教育生活”的愿景，坚持“外树形象，内强管理，感恩自强、协作自主”的办学理念，着力打造看得见的德育。坚持以素质教育为总目标，以爱国主义为主旋律，以日常行为规范为抓手，抓实学生良好行为习惯和道德素养的养成；积极组织开展劳动实践，做好励耕园劳动实践基地的建设，锻炼学生能力；筹划和开展好社团、艺术节、六一等活动，丰富学生生活；加强班集体建设，创建县级优秀班集体 1 个，校级优秀班集体 5 个。进一步做好家校共育，协同育人，设立家长开放日，每周一为校长接待日，家长可以参与学校的教育活动，了解学校的教育理念和教学方式，同时也可以向学校反馈学生的家庭情况和成长变化，帮助学校更好地了解学生，制定更合适的教育方案。

3.教学工作：严格执行新课程标准，按计划排课、上课，加强特色课程建设，打造七彩光辉篮球社团。抓实教学常规管理，

按照《建设镇光辉中心校行政听评课安排》督促每位教师做好教学“六认真”工作。严格执行“五严”规定，落实好双减，加强对薄弱学科的指导。修定《马边彝族自治县建设镇光辉中心校教育质量奖分配方案》。认真践行新教育十大行动，鼓励学生多读书，读好书。鼓励学生阅读，让孩子成为天使，打造书香校园。加强新课程的研究，钻研教材；根据学生实际，就地取材地应用教学媒体，采取有效的教学

方法提高课堂效率。加强教科研工作，做好《民族地区农村小学“小篮球，大体育”校本实践研究》课题结题工作的同时，还要进一步加强其它教学研讨工作，逐渐形成校级、县级、市级等层次化课题研究，鼓励更多的教师个人参加课题研究。鼓励师生积极参加各类竞赛活动，加强对学生的竞赛辅导，辅导重过程、重实效，师生力争取得好成绩。加强学习，用先进的思想和理念指导教育教学工作。加强校本课程的培训工作，通过多种形式的课程改革培训，转变教师的教学理念，从而进一步指导教学行为，改变教学模式，不断提高教师自身业务素质，提高教学成绩，提高教学质量。抓好学校小篮球特色，新建未来篮球英才班，积极组织七彩光辉篮球教练团队，做好校本课程《小篮球　大体育》的开发，并积极申报阳光体育示范学校，创建体育特色学校。

4.安全工作：牢固树立“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工作方针，全面落实安全目标责任制。落实封闭式管理，做好基础疾病、心理健康和特殊学生等台账，落实好晨午晚检工作，登记好因病缺勤的学生。实时举办法制讲座和心理健康讲座，增强学生的法制观念，提高学生辨别是非和自我调控的能力，继续开展好每周一次的国旗下安全教育活动。对校园安全隐患进行排查与治理，加强寄宿制的管理，营造温馨家园。

5.后勤工作：

加强后勤人员思想引领，加强学校财务管理，开源节流，

勤俭办学。提升后勤服务水平，为教育教学营造良好环境，牢固树立“细心、爱心、诚心”服务理念，细化岗位目标，分清管理责任，提高服务意识，最大限度方便师生。对收费政策加大宣传力度，提高财经意识，规范使用公用经费。做好后勤管理工作，巡查全学区学校，对学校财物底数要清，对校产进行维修维护，做好中心校消防设施的维修。财务制度进一步完善，按预算开支。完善学校的开支审批制度，财产的管理、使用制度。加强校园餐的管理，继续强化餐厅管理，促使餐厅管理再上新台阶，努力打造富有特色的餐厅管理，争取创建阳光食堂。做好绿化、美化、净化工作，进一步提升、优化学校校园环境。

6.办公室工作：做好各部门协调工作，确保学校各项政策顺利执行。负责学校公文处理，确保信息的准确传递。组织各类会议、活动、宣传，为学校发展献计献策。组织教代会成员进一步完善学校各类方案，维护学校的文件和档案，为学校历史留下宝贵记录。管理学校各功能室和办公设备，确保其高效运转。做好年度考核、职称晋级晋升、教师信息系统、志愿服务队等相关材料。

7.工会工作：提升教职工的幸福感和归属感，构建和谐校园环境。组织教职工培训，策划工会活动，关心关爱教职工，协调职工纠纷，维护教职工合法权益。对学校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协同推进学校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光辉中心校预算单位1个，其中：行政单位0个，事业单位1个。

光辉中心校总编制60名，其中：行政编制0名，工勤编制0名，事业编制60名。在职人员总数59名，其中：行政0名，工勤0名，事业59名。离休0名。

三、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光辉中心校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光辉中心校2025年收支总预算1021.63万元，比2024年收支预算总数增加18.28万元，主要是由于人员经费等预算增加。

其中：2025年收入预算1021.63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021.63万元，占100%；2025年支出预算1021.6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021.63万元，占100%；项目支出0万元，占0%。

基本支出，是用于保障光辉中心校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

四、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及变化情况。

光辉中心校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1021.63万元，较上年预算数增加18.28万元。主要2025年人员工资、保险经费增加等原因形成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教育支出676.94万元，占66.2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9.72万元，占20.53%；卫生健康支出47.26万元，占4.63%；住房保障支出87.70万元，占8.58%。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教育支出（205）普通教育（02）小学教育（02）：2025年预算数为676.94万元，主要用于：马边彝族自治县建设镇光辉中心校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等日常公用经费。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01）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99）:2025年预算数为43.67万元，主要用于：三支一扶教师生活补助支出。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05）:2025年预算数为102.46万元，主要用于：实施养老保险制度后，部门按规定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05）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06）:2025年预算数为47.94万元，主要用于：实施养老保险制度后，部门按规定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

出（99）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99）:2025 年预算数为 15.65 万元，主要用于：实施养老保险制度后，部门按规定由单位缴纳的失业、工伤保险缴费支出。

6.卫生健康支出（210）行政事业单位医疗（11）事业单位医疗（02）:2025 年预算数为 41.06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7.卫生健康支出（210）行政事业单位医疗（11）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99）:2025 年预算数为 6.20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在编教师和退休人员公务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8.住房保障支出（221）住房改革支出（02）住房公积金（01）:2025 年预算数为 87.70 万元，主要用于：部门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光辉中心校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021.63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999.20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险缴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22.4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

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规模及变化情况说明

2025 年，光辉中心校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规模及变化情况说明

2025 年，光辉中心校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

八、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规模及变化情况说明

2025 年，光辉中心校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

九、“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光辉中心校 2025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0 万元，较上年“三公”经费预算数（减少）0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 0 万元。因公出国（境）经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0 万元。

1.因公出国(境)经费较上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和 2025 年均无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

2.公务接待费较上年预算减少 0 万元，下降 0%。主要原因是按照中央八项规定及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的要求，简化接待程序，严格控制用餐及住宿标准，2024 年无公务接待开支。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较上年预算减少 0 万元，下降 0%。主要原因是马边彝族自治县建设镇光辉中心校无公

务用车。

单位现有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越野车 0 辆，其他车型 0 辆。

2025 年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用于公务用车燃油、维修、保险及其他车辆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按照《关于印发<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的通知》（财预〔2016〕143 号），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等费用。光辉中心校 2025 年履行一般行政管理职能，合计 0 万元。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5 年，光辉中心校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增加（减少）0 万元。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5 年，光辉中心校按要求实行绩效目标管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涉及预算安排 1021.63 万元，其中编制了项目绩效目标的预算 1021.63 万元，主要是人员工资、福利费、工会费、生均公用经费、离退休干部活动经费等。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按照资产管理与预算管理相结合的要求，单位资产4960.87万元，其中：共有车辆0辆，单位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

2025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及单位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十一、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支情况：是指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2.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3.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4.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利息收入、国有资产出租收入等。

6.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会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7.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指离退休人员的支出。

9.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离退休人员的支出。

1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部门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的支出。

1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部门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的支出。

1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外，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方面的支出。

13.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行政单位及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用于缴纳单位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14.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事业单位用于缴纳单位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15.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行政单位及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用于集中缴纳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

16.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按规定缴存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17.住房保障（类）城乡社区住宅（款）住房公积金管理（项）：指经财政部门批准用于住房公积金管理机关的管理费用支出。

18.基本支出：指为保证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9.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20.纳入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附件：1.光辉中心校2025年部门预算公开报表（部门公开）

2. 光辉中心校 2025 年部门预算批复表

3. 光辉中心校 2025 年部门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马边彝族自治县建设镇光辉中心校

2025 年 5 月 12 日